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继续授权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该两项议案由董事会审议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深证上[2015]6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眉山驰阳饲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眉山驰阳”）、河北方田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方田”）、广州大北农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大北农”）的日常业务需要，公司拟同意对眉山驰阳、河北方田、广州大北农分别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2,500 万元及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一）为眉山驰阳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担保情况概述

眉山驰阳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眉山驰阳”）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额度使用授权委托书，该笔授信业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眉山驰阳的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眉山驰阳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15 年 2 月 11 日

(3) 注册地点：眉山市彭山区观音镇梁河路 80 号

(4) 法定代表人：杨阳

(5)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6) 公司持股比例：60%

(7) 经营范围：饲料研发、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销售；粮食收购；销售饲料原材料、饲料添加剂、动物保健品。

(8)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眉山驰阳资产总额为 4,235.5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01.2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134.35 万元；2016 年 1-6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0,860.31 万元，净利润为 37.9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9.60%。

3、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总担保额：2,000 万元人民币；

(2) 贷款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担保期限：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还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二) 为河北方田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担保情况概述

河北方田饲料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方田”）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5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额度使用授权委托书，该笔授信业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单位名称：河北方田饲料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13 年 4 月 11 日

(3) 注册地点：河北蠡县工业园区

(4) 法定代表人：付学平

(5)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6) 公司持股比例：100%

(7) 经营范围：生产配合饲料（畜禽）、浓缩饲料（畜禽）（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6 月 23 日），销售饲料及饲料原料、饲料技术研发、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技术

进出口。

(8)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河北方田资产总额为 8,302.7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857.03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5,445.74 万元；2016 年 1-6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7,216.17 万元，净利润为 256.4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4.41%。

3、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总担保金额：2,500 万元人民币。

(2) 贷款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担保期限：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还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三) 为广州大北农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大北农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广州大北农”）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新塘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3,000 万，该笔授信业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单位名称：广州大北农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 成立日期：2006 年 08 月 02 日

(3) 注册地点：广州市增城朱村街朱村大道中 491 号（厂房 A1）、（厂房 A2）

(4) 法定代表人：周业军

(5) 注册资本：2,000 万

(6) 公司持股比例：100%

(7) 经营范围：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饲料加工；兽用药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饲料批发；饲料零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

(8)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广州大北农公司资产总额为 15,953.7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353.6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5,600.10 万元；2016 年 1-6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0,507.06 万元，净利润为 1,305.9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4.90%。

3、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总担保金额：3,000 万元人民币。

(2) 贷款银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新塘支行

(3) 担保期限： 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还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二、继续授权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

(一) 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适应当前市场形势，进一步提高融资效率并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确定漳州大北农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为养殖场（户）或经销商等客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50,500 万元，按公司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折算后，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不超过 48,316.34 万元。

目前，公司下属子公司常德大北农饲料有限公司、郑州市大北农饲料科技有限公司为配合市场发展的需要，促进公司与客户的深度合作、共同发展，申请为养殖场（户）或经销商等客户提供融资担保，其额度各不超过 1,000 万元。

同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授权江西大北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河北方田饲料有限公司、南宁大北农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聊城金牌大北农饲料有限公司、北京金色农华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期限于 2016 年 7 月 5 日到期，为配合市场发展的需要，江西大北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 5 家公司继续申请为养殖场（户）或经销商等客户提供融资担保，其额度合计不超过 8,700 万元。

本次审议的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 10,700 万元，上述担保的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

(二) 被授权提供担保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控股比例	授权额度
1	常德大北农饲料有限公司	4,500	100%	1,0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控股比例	授权额度
2	郑州市大北农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00%	1,000
3	江西大北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00%	4,500
4	河北方田饲料有限公司	5,000	100%	1,500
5	南宁大北农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00	100%	1,500
6	聊城金牌大北农饲料有限公司	3,000	100%	1,000
7	北京金色农华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250	73.17%	200
合计				10,7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对象均为与公司长期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养殖场（户）或经销商等客户，须经公司严格审查、筛选后确定具体的被担保对象、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2、担保期限：根据每一笔借款的实际发生日期，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约定确定。
- 3、担保人：参见“被授权提供担保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 4、担保总金额：不超 10,700 万元。

5、风险防范措施：（1）仅为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具有较好信誉和一定实力的养殖场（户）或经销商在对外融资采购公司产品时向贷款人提供担保；（2）要求拟借款的养殖场（户）或经销商向公司提供财产抵押（质押）、股权质押或生物资产质押等其他反担保措施；（3）公司严格定期派出业务与财务人员到场检查其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4）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不得超过 1 年。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针对并严格筛选长期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养殖场（户）或经销商，为其经营所需，或为购买公司的饲料产品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发挥产业链的优势，促进公司饲料产品的销售，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同意本次担保授权事项。

独立董事关于授权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经审查，上述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对养殖场（户）或经销商等客户的担保有

助于发挥公司产业链的优势，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以上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可以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为此，我们同意本次担保授权事项。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授权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可，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授权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包括上述担保事项在内，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不超过 250,689.34 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200,873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按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861,900.55 万元计）的 29.09%。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授权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授权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3 日